

青光眼、白内障并发症失明 修炼法轮功一月痊愈

【明慧网】青光眼是全球首位不可逆的致盲性眼病，为全球第二位致盲眼病，中国是青光眼患者人数最多的国家。通过治疗只能延缓疾病的发展，目前医学上尚无法根治。但一些医学无法治愈的失明通过修炼法轮功或诚念九字真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而奇迹痊愈，重见光明，明慧网报道的有三百多例。

许家玫老人，出生于民国湖北官宦人家，一生际遇随国运沉浮。她在位高权重、却清廉简朴的中国传统家庭里度过豆蔻年华，可是后来岁月中，却因陷于中共的欺骗、打压而常多磨难。

她是武汉一大学里出了名的药篓子，报销的医药费是最多的。四十多岁的时候得了青光眼，后来又患了白内障。许家玫的一同学介绍她到北京协和医院一个全国有名的眼科专家看眼病，但也没有治好，眼压高、眼睛痛、头痛、恶心好多年，也总是因为这些病痛要请病假，没法正常工作。

有一天出门上班的时候，许家玫感到天都黑了，对面来的人的面孔，就是在一米之内，她都看不清楚了，她很着急。马上打电话给一个朋友，朋友让她赶快到眼科医院



▲许家玫在读《转法轮》

去。眼科医院医生急诊后，诊断是青光眼、白内障并发症，院长亲自主刀为她做手术。

手术大概两天之后，揭开眼睛的纱布后她就看到光亮了。可是视力只恢复到 0.5，并且医生告诉许家玫，三个月后视力还会下降。“我当时心里很悲观，很难过，我想我刚退休了，难道我以后就失明了，以后这样子度过我的退休生活吗？”许家玫说。

大概过了两个月，她看什么东西都模糊了，脚也不敢往前迈了，字也看不见了，甚至到了厕所门口，也看不清楚男女厕所的图标了，她感到很恐怖，预感到自己马上要过那种黑暗的生活了。

学校给她找了一个全国有名的眼科专家再次做手术，手术完后有一个眼睛视力恢复到 0.5，但医生说，视力很快会下降的。这时病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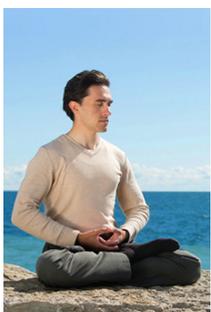
的一个病友告诉她：“听说法轮功治病疗效很好，他们在公园里炼功，你去看看吧。”1995年1月，许家玫走入大法修炼，仅一个月，所有的病都好了，视力恢复得很好，修炼法轮功一个月后，书上、报刊上的字她都看清楚了，就连小米粒大小的字，她也看得很清楚了，完全不用戴眼镜，什么都能看清。到现在她也不用戴老花镜。

更神奇的是，许家玫在读大法书籍《转法轮》时，每个字都在放大，这么多年，一直是这样。读到哪里，字就放大到哪里。后来，字又开始变小，比书上印的字要小，可是她仍然看得很清楚，看起来非常舒服。“这真的是一本神书，真的是指导我们修炼的一本最了不起的经书。”

许家玫老人因坚持对真善忍的信仰，多次被中共警察抄家、绑架、关押、两次判刑，总共在监狱里度过噩梦般的八年零两个月。虽然那时她已六七十岁，但是对她的折磨一点也不比年轻人少，罚站、打耳光、不让睡觉、双手铐在铁栏杆上、和精神病犯关在一起。

耄耋之年，她终于逃离中国大陆，来到美国。现今 87 岁的许家玫，不但耳聪目明，齿发不衰，而且皮肤光泽细腻，八十余载风霜，凝结她雍容华贵的气质。◇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使人道德升华，身体健康。

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获各国各界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 5700 多项。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被翻译成 40 种文字，在全球传播。《转法轮》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

“书中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语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

贵州省贵阳市法轮功学员刘德秀遭劫持到派出所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贵州报道）贵州省贵阳市法轮功学员刘德秀一九九六年十月开始修炼法轮功后，身心受益，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迫害法轮功后上访被非法劳教三年。近期，她遭到居委会、派出所人员联合绑架，被非法审问及逼迫签名、强制抽血。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刘德秀在贵惠路去上班的路上，突然被一中年男子猛力撞上，随后一女子问她：你叫刘德秀吗？一行三人（两女一男），其中两女分别自述一个是居委会的，一个是白云区都拉营派出所的，叫刘德秀配合他们，去一趟都拉营派出所签字。

刘德秀表示自己没犯法，拒绝跟他们走，但被一女强行架住，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违法绑架好人。他们先把刘德秀挟持到贵惠路派出所，当时有网警，刘德秀边走边告诉他们这样违法，他们说这是“工作”，并叫刘德秀不要再讲！

到了派出所，一个中年男子，面露凶相，开始训话，身份疑似队长。近中午，他们就把刘德秀带到原铁道部贵阳车辆工厂菜场旁边，那位女警告诉刘德秀这里是都拉营派出所。进到办公室，然后有几人轮流指责。

刘德秀表示，受到江泽民一手



操控迫害法轮功，她在被非法劳教期间，被判强制离婚。刘德秀指出执法人员绑架就是违法犯罪，且没出示证件。不料，一名女子说：这么多年没找到你，就是找你签字，签字后你就活在阳光下，我们这地区十几人都签字了，就差你一人。无论他们怎么说，刘德秀就是不签。刘德秀说：法轮功教人行善，身体健康，何罪之有呢？哪一条法律不准老百姓炼法轮功？哪一条法律上说法轮功是×教？都是江泽民一人说的，他说的能代表法律吗？政府两次公布的十四种邪教，其中没有法轮功！

过程中，有警检做笔录，全程采取录音录像。警检问刘德秀：你叫什么名字？刘德秀说不知道。从一开始到最后，刘德秀拒绝配合非法审问。笔录做完叫签字，刘德秀不签，刘德秀认为没犯法不签字。

最后警察没招，只好利用亲情，几十年来都是用亲情作最大压力，刘德秀抬头看见女儿来了。警

察说：你们自私不管家人。刘德秀再三强调，“是江泽民迫害，让我无家可归，是共产邪党让我流离失所。”刘德秀进一步指出，步步进逼的迫害，让她如今无工作、又无住处。政府口口声声说：中国公民应该拥有要公租房的权利，还应有一定的生活补助。但是，刘德秀这么多年都没有找政府帮助，她表示，是因为她能工作，自食其力，想留给更需要帮助的人。

刘德秀女儿说：你不签字要想逼死我，不签字影响我工作、生活。刘德秀流着泪表示：是共产邪党要逼死人；我只是坚持信仰做个好人，那是他们逼我和你断绝母女关系。最后他们说不要签字就作罢。

最后，进来三位男警察，说必须采血样，一人坐在刘德秀身边，两人站着，疑似准备强行采血。刘德秀几番挣扎，有人叫那警察把手松开些，他们就采到血了。下午六点多，他们送刘德秀出派出所。◇

贵州省新闻简讯

贵州省贵阳市八十多岁的法轮功学员袁隆映老人被非法抄家

4月26日，因发资料被人恶意指报，遭到花溪阳光派出所的警察和居委会的人员非法抄家。几十本大法书和播放器全部被抢走。◇



【明慧网】我的一位发小挚友，与我同庚，亲密如同手足。挚友的连襟来作客，他也与我们同庚，是退休干部。既是我把兄弟的亲戚，我们自然近乎，特别是同龄人，沟通容易、说话随便。

我给大家讲到“人在做事天在看，三尺头上有神明”时，挚友的这位连襟接过我的话茬说：“你说这话我相信。要说神佛之事，那是真实不虚的。我小时候，也就是1966年至1967年之间吧，文化大

革命初期，我正读高小六年级，当时正是到处拆庙宇、砸神佛像盛行之时。我们村自古就有一座大庙宇，主殿是‘大雄宝殿’，如来佛的塑像很高大。”

“那天，班主任老师叫我们全班同学都带上小镢头，要去砸佛像。到了大殿里，并吩咐大家：要首先从佛像的心脏部位开始，要先把佛心给完整的刨出来，因为据说这尊佛像在当时塑造时装进去一颗铜质的或者是银质的大心脏。”

“话音刚刚落地，这名班主任老师就两手抱着胸口、蹲在地上站不起来了。紧接着我们全班同学全部都感觉到心脏剧烈地难受，都在喊‘心疼！’吓得班主任老师赶紧跪在地上说：‘不砸了，不砸了，全都回学校。’随之，大家渐渐都恢复正常。真是不信不行！”

“这是亲身经历的事，虽然已经过去五十多年，我是记忆犹新、刻骨铭心啊！这件事直接影响到我的世界观以及以后的处世做人都不敢为所欲为、无所顾忌。老觉得冥冥之中有一种力量在管控着世间的一切。” ◇文/大陆法轮功学员